

# 楚雄彝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楚发改投资〔2017〕538号

## 楚雄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大姚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大姚县发展和改革局：

《大姚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给予审查大姚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大发改投资请〔2017〕43号）及相关资料已收悉。按照基本建设程序，2017年9月8日，州发改委组织专家对大姚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评审，现批复如下：

### 一、同意大姚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大姚县地处横断山系云岭东部的斜坡，位于印度洋板块和欧亚板块碰撞地带，地形地貌复杂，灾害种类多、分布广，地震、洪涝、泥石流、滑坡、干旱、风雹、低温冷冻、病虫害等灾害十多年来频繁发生，尤其是以地震为主的灾害频率高，平均7-8年发生一次7级以上强震。自然灾害的发生，给大姚的救灾物资储

备体系带来了巨大挑战。目前，大姚县尚没有专业救灾物资储备库，现有储备物资数量不足、品种单一，加上交通运输不便，必须的基本装备严重短缺等问题，不能满足当前救灾减灾工作的实际需要。为完善救灾物资储备体系，提高大姚县防灾减灾工作水平和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满足灾害救助需要，实施大姚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是必要的。该项目已办理用地预审规划选址、环评等审批手续，已达到可行性研究报告深度要求，同意大姚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地址：大姚县城南门外观音寺（县民政局院内）。

三、项目建设规模：按照《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标准》（建标 121-2009），大姚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属县级救灾物资储备库，建筑面积为 630~800 平方米，核定大姚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框架结构，一层，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库房、生产辅助用房、管理用房、附属用房、设备购置及配套附属设施等。

四、项目估算总投资 320 万元。资金来源通过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配套等多渠道解决。

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规定，该项目属于公开招标的范围。请按照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核准的项目招投标方案，认真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招投标工作。

接文后，请项目单位抓紧开展初步设计等工作，并按基本建设程序报批，确保项目按期实施。

附件：《大姚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评审意见

楚雄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10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州民政局。

楚雄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10月17日印发





# 《大姚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评审意见

2017年9月8日，在楚雄州工程咨询中心会议室，由楚雄州发改委组织州级工程技术专家，州、县相关部门领导，对《大姚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可研》）进行评审。在听取编制单位楚雄州工程咨询中心的《可研》汇报，审阅说明文本及图件后，参会人员进行了认真的审查和讨论认为：《可研》建设项目现状基本情况分析叙述简单，救灾物资储备库平面建筑布局与周边相邻关系不详，建设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研讨较粗框，编制思路及重点把握不够。

应作进一步修改补充如下：

1、加强建设项目区域现状、竖向及相邻关系的分析研讨，合理规划确定建设项目平面布局及竖向控制，并标定项目与周边相关数据。

2、可行性研究报告应完善建设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并对大姚县自然灾害发生的情况作深入分析，加强需求与建设规模同《救灾物资储备建设标准》相关规定的分析，复核有关技术指标参数。

3、加强建设项目平面布局及交通组织规划设计分析研讨力度，优化建筑功能设置设计。

4、建设项目建设单体方案设计应不少于两个以上方案比较，并提供单体方案设计的平、立、剖面及效果图，建筑

外立面应与周围建筑相协调。

5、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部分依据为过期无效版本，结构设计标准应符合现行有关规范和规定，修改中应认真复核。消防设计应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的规定补充完善。

6、加强建设项目总图设计，突出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内容，提供综合管线管网规划布置图。可行性研究报告附图不完整，缺消防水池、水泵房等附属设施，必须补充完善。

7、理清建设项目编制思路，把握编制重点，认真加强校核校对达到精炼表述。

8、加强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及建设工程的核实，完善估算编制依据的准确性，合理反映建设项目工程总投资。

2017年9月26日报送的《可研》修改文本，经复核编制单位基本按综合意见及相应专业专家建议作了修改补充。现可上报楚雄州发改委备案审批。

(附专家组成员名单及相应专业专家意见建议)

专家组组长：



2017年9月27日